##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4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一季度报告、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、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 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《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。其中,董事张光华先生对上述议案投反对票,无法保证上述议案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董事张光华先生对无法保证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:

本人通过与审计会计师、财务人员等了解相关情况,以及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收到证监会立案通知,并且大华审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,和否定意见的公司内控审计报告,报告中指出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和公司治理都存在重大问题。

因此,基于勤勉尽责和审慎性原则,本人无法保证公司《关于公司<2024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,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,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,《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相关议案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综上, 本人因此投反对票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 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 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